

桃園市立新屋高級中等學校 113 學年度交通安全教育實施計畫

壹、依據：

教育部頒高級中學交通安全教育教師手冊及本校實際狀況需求策定之。

貳、目的：

- 一、陶冶學生交通安全知能，培養遵守交通規則的良好習慣。
- 二、加強學生對現代交通工具性能的認識及各項交通安全措施之瞭解。
- 三、從學生日常生活訓練做起，以建立其守法修為，進而影響家庭及社會。

參、目標：

- 一、交通標誌(號誌)之認識。
- 二、交通法規之瞭解。
- 三、交通指揮手勢暨駕駛手勢演練。
- 四、路隊編組訓練。
- 五、交通道德教育、法治教育之充實。
- 六、交通事故之預防暨搶救常識。

肆、編組及工作分配：

編組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編組職掌表如附件 1)配合本校行政會報召開會議(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負責交通安全教育之決策、諮詢與督導工作。各處室工作分工如后：

一、教務處：

- (一) 負責交通安全有關課程與教學內容之督導工作，並於教學研討會中將交通安全教育融入相關科目教學。
- (二) 舉辦作文、書法、漫畫...等各項學藝競賽時，將交通安全教育題材納入主題範圍。

二、總務處：

- (一) 每學期就校園人車分道、車輛行動線重新檢討、規劃，以結合現況。
- (二) 規劃教職員生自行車、機車、汽車停放位置及管理事宜。
- (三) 校區內交通號誌、標誌之設置及更新維護。

三、學務處：負責學生交通安全教育之規劃、輔導、訓練考查工作，並協調、支援教學宣導工作。

- (一) 訓育組：於導師會議時協請導師配合於週、班會及各項比賽活動時，落實交通安全教育之宣導工作。(國中部由活動組長協助)
- (二) 生輔組：負責校安志工遴選、培訓事宜。排定軍訓教官監護放學交通安全勤務。負責學生路隊規劃、專車路線規劃與學生交通安全之執行與督導(國中部由生教組協助)。

四、國中部：生教組及活動組協助訓育及生輔組處理國中部各項交通教育業務

五、各班導師：

- (一) 協助交通安全教育宣導工作。
- (二) 配合班會討論題綱，加強交通安全教育。
- (三) 支援各項有關交通安全教育工作之實施。
- (四) 依據「中等學校交通安全教師手冊」內容規定各學期教學及宣導重點，請導師至本校交通安全教育網站(<http://www.swjh.tyc.edu.tw/DEPT/TSE/>)下載教材及自行上網蒐集相關資料於班會時施教，各年級進度如后：(國、高中均相同)
 - 一(7)年級上學期：自行車檢查及騎乘訓練。
 - 一(7)年級下學期：交通安全法規簡介。
 - 二(8)年級上學期：交通標誌、號誌之認識。
 - 二(8)年級下學期：交通指揮手勢訓練及交通事故之預防與搶救。
 - 三(9)年級上學期：交通常識與道德。
 - 三(9)年級下學期：認識社區交通及乘車安全。

六、任課教師：

- (一) 全民國防及健護：配合安全教育、急救等課程加強路隊編組訓練及交通指揮手勢認識；以防範交通事故並學習搶救基礎常識。
- (二) 社會學科：加強交通道德教育、法治教育講授及交通法規認識。

伍、實施辦法：

- 一、每學期舉行 1 次全體教職員工交通安全教育座談(配合校務會議實施)。

二、加強校內交通環境佈置與整理，充實交通安全教育設備。

三、加強學生交通安全教育：

(一)每學年新生訓練時，實施交通安全課程及示範。

(二)辦理學生出入校門、穿越馬路、徒步及騎乘自行車安全訓練。

(三)配合課程標準及教務處教學計畫，並在相關科目融入交通安全教育。

(四)遇有重大交通事故，隨時實施機會教育，以擴大效果。

(五)運用班會時機宣導交通法令、法規，並訂定交通安全教育之討論題綱，供同學提出感想，以產生共鳴。

(六)運用週會、集會時機，加強學生騎腳踏車配戴安全頭盔宣導教育。

四、舉辦各項交通安全教育宣導：

(一)每學年舉辦乙次交通安全講習，由教官室承辦人協調轄區警察到校實施交通安全常識(含實務、交通法令及道安規則)乙次。

(二)利用全民國防教育融入交通安全教育議題及播放交通短片。

(三)剪貼及張掛交通安全教育有關法令、圖片等。

五、辦理校安志工組織及編組：

(一)每學期開學乙週內完成編組，由高中部一、二年級，國中部七、八年級各班派員編組成立。

(二)每日上、放學配合教官、生教組實施交通安全導護工作。

六、學生交通安全各項編組：

(一)組織學生路隊，依徒步、自行車、機車及專車編組。

(二)分派組長或教官於學生上、下車地點輔導路隊。

(三)由交通安全教育委員不定時檢查上、放學狀況。

七、追蹤輔導：每學期針對警察單位取締舉報或由本校教官(師)或民眾舉發交通違規同學，先期建立輔導名冊，配合導師、家長實施個別輔導。

陸、檢討與精進:

一、經由學生班會檢討交通安全相關課題，提供改善建議。

二、運用升旗及週會實施機會教育及案例宣導，並強化交通安全現況及有關措施。

三、利用行政會議檢討交通安全教育執行成果並提出改善意見，發揮交通安全委員會及教師座談功能，作為爾後交通安全精進之參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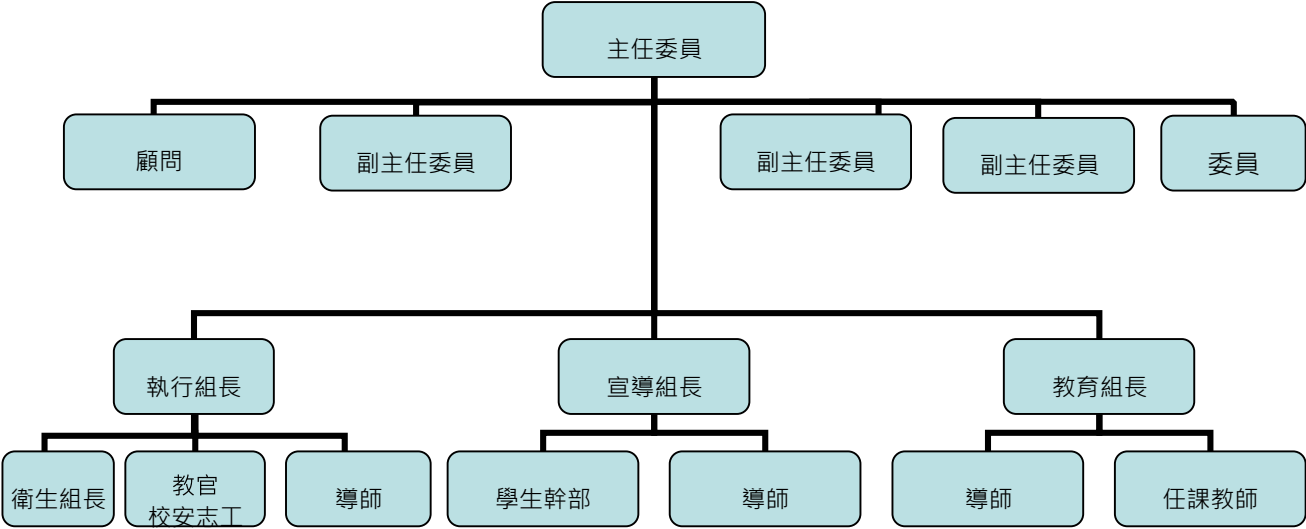
柒、本計畫經行政會議通過後，簽奉校長核示公佈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桃園市立新高級中等學校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職掌表		
職 務	職 稱	職 掌
主任委員	校長	督導本校交通安全教育一切有關事宜。
副主任委員	教務主任	襄助主任委員處理有關交通安全各科領域教學活動之配合。
副主任委員	學務主任	協調有關處室配合執行交通安全教育各項活動。
副主任委員	輔導主任	負責有關交通安全違規學生之輔導教育。
副主任委員	總務主任	負責有關交通安全教育各項設備及環境設置。
委員	國中部主任	負責國中部交通安全教育教育推展事宜
委員	圖書館主任	提供意見協助學校推行交通安全教育。
委員	家長會長	提供意見協助學校推行交通安全教育。
執行組長	生輔組長	負責高中部交通安全教育各項事務之推動與校外交通安全之維護。負責指導糾察隊執行交通勤務，維護學生上下學交通秩序，並聯繫導護老師執行導護。
執行組長	生教組長	負責國中部交通安全教育各項事務之推動與校外交通安全之維護。負責指導糾察隊執行交通勤務，維護學生上下學交通秩序，並聯繫導護老師執行導護。
宣導組長	訓育組長	負責學生有關交通安全各項競賽與規劃。
宣導組長	活動組長	負責國中部學生有關交通安全各項競賽與規劃。
教育組長	教學組長	負責各科教學之配合及教案編訂與審核。
教育組長	課務組長	負責國中部各科教學之配合及教案編訂與審核。
執行組員	衛生組長	負責交通安全事故之處理急救事宜。
執行組員	教官	負責輔導班級推行交通安全工作實踐與考核。
顧問	派出所主管	協助學校推行交通安全工作，並聯同校外會實施校外巡查。
顧問	新屋里里長	協助學校推行交通安全工作，並聯同協調該里有關學生交通安全相關事宜。

顧問	桃園客運	協助維護學生專車行車安全。

桃園市立新屋高中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編組組織圖



桃園市立新屋高中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編組組織圖		
職稱	職務	備考
主任委員	校長	
副主任委員	學務主任	
副主任委員	教務主任	
副主任委員	總務主任	
顧問	家長會會長	
顧問	新屋分駐所	
顧問	桃園客運新屋站	
顧問	新屋里里長	
委員	國中部主任	
委員	圖書館主任	
委員	輔導室主任	
教育組長	教學組長、國中部課務組長	
宣導組長	訓育組長、活動組長	

執行組長	生輔組長、生教組長	
執行組員	教官、衛生組長	